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曾榮毅
電話：05-3620123-520
傳真：05-3620521
電子信箱：easy6392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溪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06012053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見主旨(0120535A00_ATT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特教資源中心辦理「106年度初級心評人員培訓——學習障礙診斷測驗工具研習」計畫乙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特殊教育法第15條及本縣特教資源中心106年度工作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國中小心理評量人員，由本府指派參加名單如計畫附件一。

(二)本縣國中小教師。

三、研習名額：60名(如額滿以指派名單優先錄取，其餘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不受理現場報名)。

四、研習日期：106年7月11日(星期二)—106年7月12日(星期三)，共2天，9:00—16:00。

五、研習地點：本縣興中國小圖書館1樓自修教室。

六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次研習測驗工具為未來本縣初篩工具，未研習過之特



教老師務必全程參與。

(二)報名研習活動之教師，請於106年6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逕入教育部特教通報網（<http://www.set.edu.tw/>）完成報名，並詳實填報資料。報名路徑：通報網首頁→教師研習→縣市特教研習→登錄縣市：嘉義縣，登錄單位：教育局處→選擇本研習報名。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東石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嘉新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過溝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太保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東榮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民和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朴子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梅山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義竹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大林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溪口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水上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大埔國民中小學、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忠和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六嘉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布袋國民中學、嘉義縣大林鎮大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朴子市朴子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水上鄉水上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朴子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太保市太保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民雄鄉興中國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民雄鄉民雄國民小學、嘉義縣中埔鄉和睦國民小學、嘉義縣中埔鄉和興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太保市南新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水上鄉柳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梅山鄉梅山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梅山鄉梅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民雄鄉福樂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溪口鄉溪口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阿里山國民中小學、嘉義縣六腳鄉蒜頭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新港鄉月眉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水上鄉大崙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大林鎮三和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民雄鄉秀林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竹崎鄉內埔國民小學、嘉義縣中埔鄉中埔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番路鄉民和國民小學、嘉義縣布袋鎮布袋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東石鄉東石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民雄鄉東榮國民小學、嘉義縣鹿草鄉鹿草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竹崎鄉圓崇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義竹鄉義竹國民小學、嘉義縣朴子市竹村國民小學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特教資源中心

